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大额存单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募投项目实施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7,500 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以上议案经 2016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该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的同时，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总监组织实施，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内审部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审计监督。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3）。

近日，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威尔德医疗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尔德”）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许村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购买大额存单产品，存入金额 6,800 万元，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 2017 年第 8 期法人客户大额存单产品
- 2、产品币种：人民币
- 3、本次购买的大额存单产品类型属于保本固定收益型，不可转存，不可由中国农业银行提前赎回，但可由公司分批提前支取，具体情况如下：

存单账号	存入日/起息日	存入金额	存期	年利率	到期日
19350551400000323	2017-2-24	6,800 万元	三个月	1.54%	2017-5-24

4、产品计息方式和提前支取的说明。

该产品购买当日起息，到期日或支取日不计息。该产品可提前支取，且可分多次提前支取。提前支取起点金额为 1,000 万元，并以农行挂牌利率靠档计息。

5、付息方式：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6、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

7、公司与农业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8、开立的产品结算专户信息：

开户人：深圳市威尔德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许村支行

账号：19350501040024211

二、产品风险提示

1、信息传递风险：农业银行按照《协议》有关“信息披露”的约定，如存款人在认购产品时，登记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且未及时告知或因存款人其他原因导致中国农业银行无法及时联系存款人，则可能会导致信息不对称。

2、不可抗力的风险：因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该产品认购失败、交易中断、资金清算延误等。

3、公司提前支取导致的利率风险：当公司将该产品全部或部分提前支取时，公司通过此次购买的大额存单产品获得的投资收益将不及预期。

三、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管理层进行具体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具体实施部门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内审部对公司理财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内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

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5、公司财务部负责保管本次购买的大额存单产品，并由公司内审部定期检查监督，不得将其进行转让和质押。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大额存单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使用募集资金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行。

2、在确保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适度地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滚动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已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 112,300 万元(含本次 6,800 万元)，其中累计已到期金额为 95,500 万元，已到期产品累计收益 3,574,684.94 元。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该理财产品符合股东大会决议所规定的额度和期限要求。

六、备查文件

- 1、中国农业银行 2017 年第 8 期法人客户大额存单产品协议书；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